### ****吴鹏同志现实表现材料****

吴鹏，性别 男 ，中共党员， 汉 族，广元苍溪 人，1995年8月出生，身份证号:51082419950825223X，现居住于 苍溪县陵江镇白鹤街1号1栋1单元402 。在本社区居住生活期间，日常表现良好，具体方面如下。

该同志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始终在思想上、政治上、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。主动进行政治理论学习活动，积极学习中共党史、新中国史、改革开放史、社会主义发展史。关心国家时事，积极关注社会动态。

该同志诚实守信、待人友善，具有良好的社会公德和家庭美德。日常生活中注重文明礼仪，与邻居和谐相处，主动为保洁、困难人员提供力所能及的帮助，展现了“友善互助”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。

该同志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社区规章制度，无任何违法行为、无违法记录，无党纪政纪处分。日常生活中注重本分做人、踏实做事，积极参与线上线下的法治宣传活动，是社区居民公认的遵纪守法模范。

该同志作风正派，坚决反对形式主义、享乐主义、奢靡之风，始终保持艰苦朴素的生活作风。日常交往中坚持公平公正原则，无参与赌博、封建迷信等不良行为，无经济纠纷或奢侈浪费现象，展现了清正廉洁的公民形象。

吴鹏同志在社区居住期间，严格遵守社区公约，积极参与社区文明建设。始终以“德、能、勤、绩、廉”为准则，政治素质过硬，道德品质优良，遵纪守法、廉洁自律，日常行为规范，积极履行公民义务。其表现得到了社区居民的一致认可，是社区文明建设的积极践行者。

特此证明！

龙潭社区居民委员会  
日期：2025年04月02日